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由公司全体董事联名提议，于2022年6月6日以口头形式发出紧急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6月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13人，亲自出席的董事13人，其中独立董事5人；董事郭川舟先生、徐晓先生、唐庆荣先生、詹俊河先生以及独立董事魏占志先生、张勇军先生、杨林武先生、李诗鸿先生、陈辉先生以通讯的方式参加了会议。会议推举郭川舟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和通讯投票结合的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副董事长的议案》

1. 选举郭川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并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

此项子议案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 选举张福林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此项子议案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任期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即2025年6月5日。

二、审议通过《关于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及其人员组成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组成如下：

1. 选举郭川舟先生、柳志成先生、张勇军先生为战略委员会委员。根据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任命董事长郭川舟先生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

此项子议案以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2. 选举杨林武先生、李诗鸿先生、唐庆荣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根据全体委员现场选举，公司董事会任命独立董事杨林武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3. 选举张勇军先生、李诗鸿先生、徐晓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根据全体委员现场选举，公司董事会任命独立董事张勇军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4. 选举陈辉先生、杨林武先生、詹俊河先生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根据全体委员现场选举，公司董事会任命独立董事陈辉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任期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即 2025 年 6 月 5 日。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审计机构负责人的议案》

1. 经公司董事长郭川舟先生提名，同意续聘邹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2. 经公司总经理邹涛先生提名，同意聘任朱华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3. 经公司总经理邹涛先生提名，同意聘任黎伟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4. 经公司总经理邹涛先生提名，同意续聘赵建民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5. 经公司总经理邹涛先生提名，同意续聘林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6. 经公司总经理邹涛先生提名，同意续聘郭文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7. 经公司总经理邹涛先生提名，同意续聘陈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8. 根据董事长郭川舟先生的提名，同意续聘陈杰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9. 根据公司董事会秘书陈杰先生提名，同意续聘陈一瑶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10. 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同意续聘张传铭先生为公司审计部部长（审计机构负责人）。

此项子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上述人员任期三年，任期至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即 2025 年 6 月 5 日。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824 号），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15,745,976 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934,899,232 股，公司注册资本相应增加至 934,899,232 元。

根据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进展情况，公司决定修改公司章程如下：

	原条款	修改为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1,915.3256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3,489.9232 万元。
第十八条	公司的股份总额为 719,153,256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公司的股份总额为 934,899,232 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股份。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就本次董事会相关事项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备案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项议案以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

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泰胜风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6 月 8 日